

香港復康聯會
管理委員會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復康專責委員會)

2019-2020 年度第二次會議

日期：2020 年 1 月 17 日

時間：下午 5 時 45 分

地點：社聯 103 室

出席

張偉良先生 (主席)
曾建平先生 (副主席)
郭鍵勳博士 (副主席)
溫麗友女士 (副主席)
陳小麗女士 (義務司庫)
徐群燕女士
歐陽偉康先生
何惠娟女士
宣國棟先生
梁少玲女士
鍾媛梵女士
劉妙珍女士
李劉茱麗女士
袁漢林先生
譚靜儀女士
黃金鳳女士
黃何潔玉女士
賴君豪先生
郭俊泉先生 (秘書長)

機構

香港復康會
香港視網膜病變協會
個人會員
個人會員
救世軍
扶康會
協康會
香港心理衛生會
香港耀能協會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
義務工作發展局
聖雅各福群會
學前弱能兒童家長會
東華三院 (智障界別代表)
香港盲人輔導會 (視障界別代表)
香港病人組織聯盟有限公司 (長期病患界別代表)
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 (聽障界別代表)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香港復康聯會

列席

鄧家怡女士
黎狄慈女士
朱健滔先生
陳佑嘉女士
謝蕙霞女士
廖敏儀女士 (記錄)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缺席

周敏姬女士 (副主席)	個人會員
郁德芬博士	心盲人院暨學校
陳偉雄先生	柏力與確志協會有限公司
李淑霞女士	香港明愛
盧鄭玉珍女士	香港弱智人士家長聯會
馮丹媚女士	新生精神康復會 (精神病患界別代表)
嚴楚碧女士	路向四肢傷殘人士協會 (肢體傷殘人士界別代表)
陳錦元先生	個人會員

主席張偉良先生宣佈召開會議，並歡迎新到職社聯復康主任朱健滔先生 (Tommy Chu) 第一次出席聯會管理委員會會議。

1. 通過 2018-19 年度第六次會議記錄及 2019-20 年度第一次會議記錄
委員會一致通過 2018-19 年度管理委員會第六次會議記錄及 2019-20 年度第一次會議記錄。

2. 討論事項

2.1 2020-21 年度社聯復康服務業務計劃

秘書長簡介 2020-21 年度復康服務業務計劃，當中包括一項新項目「殘疾領袖培訓課程」，課程旨在為年輕的殘疾人士，如自助組織董事會成員及積極的會員等，提供培訓，裝備他們關於機構管治及政策倡議等的知識和技巧。委員表示培訓課程不應只局限自助組織，而是不同殘疾類別的組織。有委員查詢業務計劃第 6.4 項及第 7.1 項的分別，郭俊泉先生回應指第 6.4 項是鼓勵殘疾團體參與及表達對《設計手冊》檢討的意見，而第 7.1 項是安排殘疾團體就交通及建築物的無障礙設施作實地視察。委員同意接納有關業務計劃。

2.2 《香港復康計劃方案》檢討

秘書長簡介《香港復康計劃方案》檢討第三階段：「建立共識」階段的意見書草稿。經討論後，委員對於草稿內容有以下意見：

- a) 有關為殘疾人士推出「社區照顧服務券」的問卷設計，內容過於簡化，委員憂慮問卷結果未能反映照顧者的真實意願及需要；
- b) 須加強推動通達藝術的發展，除硬件設施外，政府應增加資源培訓口述影像員，並考慮將來設定相關認證制度；
- c) 庇護工場及綜合職業康復服務中心的服務模式已運作多年，建議重新進行檢討及審視服務的定位。除此以外，政府亦需要探討學員退休的

安排；

- d) 建議將來的私營院舍買位宿位需提供指定的暫顧宿位；

秘書長表示如委員仍有其他意見，可於下星期初提出，以便秘書處整理後於下星期內向顧問團隊提交意見書。

2.3 院舍法例及實務守則檢討

秘書長報告於 1 月初已召開聯會轄下殘疾院舍條例檢討工作小組的會議，會議檢視了院舍條例及實務守則之修改建議，其中各參與機構代表關注「指定負責人」、主管進修名額及有關違反條例之罰款刑責等議題。袁漢林先生表示殘疾人士院舍及安老院舍各有不同做法，各界別可分享處理實務守則的經驗。此外，賴先生稱會於 2 月初邀請復康及長者服務界別代表成立專責小組，跟進院舍條例的修訂，並擬於 2 月下旬舉行分享會，讓兩個業界互相分享經驗。

2.4 聯會開設投資戶口安排

秘書長報告東亞銀行要求投資戶口只可由一位代表簽署相關文件，而聯會會章列明財務事宜須由兩名委員簽署，投資項目則沒有明確列明。委員一致同意並通過授權張偉良先生簽署東亞銀行的投資戶口文件，而聯會內部文件則由兩名董事簽署以決定投資項目。

2.5 會籍申請

個人會員：陸慧妍女士

委員一致接納陸慧妍女士成為個人會員的申請。

個人會員：伍杏修先生

委員一致接納伍杏修先生成為個人會員的申請。

2.6 會籍處理

普通會員：生命踏板計劃

由於生命踏板計劃已經終止服務並結束註冊登記，而社聯亦於 2019 年 3 月結束其會籍。聯會於去年未能聯繫該機構作會籍更新。委員一致同意終止生命踏板計劃的普通會員會籍。

3. 報告事項

3.1 各服務網絡

視障人士服務網絡召集人譚靜儀女士報告於 12 月已召開本年度第一次網絡會議。譚女士稱勞福局交通通道小組委員會曾討論「電子發聲交通燈」裝置更換計劃，並指運輸署擬於全港 30 個地點安裝新裝置，裝置旁邊將增設

模讀地圖。譚女士續指由於運輸署仍未接納視障團體的意見，於新式發聲交通燈加設搖控裝置，視障網絡會繼續跟進事件。

3.2 2019 年國際復康日及共融環境嘉許計劃

秘書長報告 2019 年國際復康日慶祝典禮及共融環境嘉許計劃已於 12 月 3 日順利舉行，並透過 Facebook 以短片宣傳國際復康日及共融環境嘉許計劃。

3.3 共融商舖約章計劃

秘書長報告去年舉行「拉動復康巴士」慈善挑戰賽籌得的款項，會用作推行共融商舖約章計劃。委員會同意因應現時的社會局面，很多商舖皆面對經營困難的情況，建議暫時擱置推行約章計劃，待社會的緊張環境有所緩和時，才開展推行。

3.4 康復國際全球殘疾發展基金

主席報告第二期復康項目已成功批出，最高資助達 20 萬美金。秘書長補充中殘聯有見現時申請的項目只有 30 多個，可能會考慮放寬申請地區至香港。

3.5 第十屆香港展能節

主席表示第十屆國際展能節將於 2021 年 5 月假俄羅斯莫斯科舉行，香港展能節籌備委員會亦已進行第一次會議，並成立兩個工作小組，包括賽項工作小組和宣傳及贊助工作小組。本地賽事初步擬於今年 9 至 10 月進行。主席鼓勵委員屆時協助發掘有潛能的殘疾人士參賽。

4. 其他事項

4.1 中港澳無障礙建設交流會議

秘書長報告澳門明愛擬於今年 11 月中下旬舉辦一天的無障礙研討會，並邀請聯會、中殘聯及伊甸基金會為協辦單位，研討會的支出會由澳門明愛負擔。委員會初步同意聯會作為研討會的協辦機構。

4.2 社聯照顧者政策

賴君豪先生簡介社聯就探討照顧者政策的進展，指已於服務發展常設委員會轄下成立工作小組，由陳小麗女士擔任召集人。工作小組期望邀請復康及長者界別代表，收集不同持分者的意見，並將整體政策建議和方向向政府反映。扶康會徐群燕女士表示有意加入工作小組。

4.3 社會運動對社會服務的影響

賴君豪先生稱社聯剛舉辦「社會運動看社會服務的未來」研討會，透過不

同專業界別嘉賓分享及參加者的互動參與，為社會服務的未來角色及定位尋找新方向和出路。委員憂慮社會事件會影響機構的經營運作，賴先生續稱社署表示會彈性處理個別機構及單位的困難。

4.4 照顧人手短缺問題

賴君豪先生表示 2019 年照顧空缺狀況調查已有結果，工作小組下星期初會與社署討論短期及中期建議，而業界簡介亦會初步定於 2 月中下旬舉行。

5. 下次會議日期

下次會議將於 2020 年 3 月 17 日（星期二）下午 5 時 30 分舉行。

主席： _____

(簽署)

日期： _____